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科員 林志杭

電話：0422289111+54936

電子信箱：lsps9141105@tc.edu.tw

受文者：臺中市北區中華國民小學(英語文國小輔導小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課字第110007813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核定貴校申請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英語文國小輔導小組辦理「110學年度專業支持夥伴協作實施計畫(英語文國小組)」案，詳如說明段，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及本局110年8月24日中市教課字第11000637891號函(諒達)辦理。

二、旨案相關事項如下：

(一)時間：

1、111年1月5日(星期三)下午1時20分至4時10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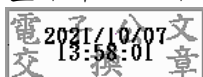
2、111年3月9日(星期三)下午1時20分至4時10分。

(二)地點：本市霧峰區光正國小。

(三)請貴校協助場地佈置及相關準備事宜，並惠予協助人員公假登記。

正本：臺中市霧峰區光正國民小學

副本：臺中市北區中華國民小學(英語文國小輔導小組)、本局課程教學科



教務處 收文:110/10/07



1100004918

無附件